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6月5日在公司A座22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洪孝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合计10,119.41万元(包括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上述全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 A 座 22 层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